

# 南京视觉艺术职业学院

## 2024-2025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为贯彻落实《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苏教厅办函〔2025〕6 号）精神，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等文件要求，学院结合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认真编制了 2024-2025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的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内容。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段为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南京视觉艺术职业学院党院办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柘宁东路 116 号，邮编 211215，联系电话：025-57246677）。

### 一、概述

2024-2025 学年，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走以质量提升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提高学校工作的透明度，并将信息公开作为民主管

理、民主监督，促进依法治校的重要工作之一。在董事会、学院党政的有效协同和全校师生的共同努力下，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覆盖面与支持度不断提高，教职工的参与度、主动性和创造性进一步增强，持续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取得实效，推动了学院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的建设，促进学院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 （一）健全领导机构，完善工作方案

学院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统筹负责我院信息公开工作，党院办具体负责学院信息公开组织、协调、统筹等工作。持续推进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业务人员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的工作格局。

### （二）明确工作分工，确保整改实效

学院定期组织信息公开自查工作和部署工作，明确分工和责任，严明工作和纪律，要求所有公开事项必须经过分管领导审核，对照公开清单明细，查漏补缺，及时有效完成整改工作。

##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 （一）通过网站公开信息情况

学院信息公开渠道有学院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学院严格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分门别类发布学院的重要信息，实现了对《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

内容的全覆盖。学院要求各相关部门及时更新重要信息，保证信息公开的时效性。2024年9月1日到2025年8月31日共发布微信公众号信息213条，校园新闻网100条、通知公告4条，招生信息13条，党建宣传9条等。

##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 1. 招生信息公开

(1) 确保招生信息公开渠道畅通。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官网、学院招生网、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及时公开发布各类招生简章、公示、通知，安排教职工参加各招生省份组织的线上、线下招生咨询会。招生宣传期间，在招生网公布监督举报电话和咨询热线，开展咨询服务，认真解答考生、家长关心关注的问题。

(2) 确保招生信息公开内容全覆盖。一是招生政策类。学院对招生章程进行修订完善，包括学院概况、专业设置、师资队伍、办学特色、录取规则等基本情况，经教育厅备案后及时向社会发布。二是录取情况。在招生网上实时更新并提供录取结果查询。

### 2. 干部、人事信息公开

本学年度，共公示人事任免通知文件2次，涉及干部11人次；公示党员发展对象信息2次，涉及21人次；公示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结业信息2次，涉及129人次。

### 3. 财务信息公开

(1) 公开学院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包括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监督举报电话等。

(2) 学生奖助学金、学费减免等的公开。

###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本学年度，学院未接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的收费和费用减免情况。

### **四、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院注重把控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查阅便捷性，集中、整合进行公开公示，使得本院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能够及时了解学院工作动态和发展情况，对学院的信息公开工作评价均较好。

### **五、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本学年度，学院持续落实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程序，保证工作的透明度，未发生因学院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申请复议和诉讼的情况。

### **六、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为提升整体传播效能，我院需加强各信息发布平台（官网、官微、抖音等）的协同规划，推动内容差异化布局与资源整合，变“单点发布”为“矩阵效应”，实现优势互补。

改进措施：

#### **1. 明确平台定位与差异化运营**

(1) 官网：作为权威信息发布主阵地，侧重政策解读、

通知公告等正式内容，采用公文语体确保严谨性。

(2) 微信公众号：深度解读校园政策、展示师生风采，通过长图文等形式增强用户粘性。

(3) 抖音/视频号：以短视频形式呈现校园活动、教学成果，突出视觉冲击力与传播时效性。

(4) 微博：发起话题互动（如#校园热点#）、直播探校等，利用热点事件扩大传播覆盖面。

(5) 小红书：聚焦校园生活、艺术创作等垂直内容，吸引潜在生源与艺术爱好者。

## 2. 建立协同发布机制

(1) 内容联动：官网首发核心信息，公众号次日推送深度解读，其他平台同步衍生内容（如抖音剪辑活动花絮）。

(2) 流量互导：官网底部设置新媒体矩阵二维码，公众号推文嵌入官网跳转链接，形成闭环导流。

(3) 统一管理：组建跨平台运营团队，制定标准化发布但程，确保核心信息一致但表达方式适配各平台特性。

下一步，学院将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持续优化信息公开网的栏目结构，丰富和完善信息公开的指标内容。我们将加强对职能部门在信息公开业务上的指导，确保及时、准确地回应师生及社会公众的关切。同时，学院将积极总结并吸收好的做法和先进经验，循序渐进地提升工作质量，强化工作时效性。针对自身存在的问题，我们将主动征求各方意

见，力求精准施策，推动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的进展。这一系列举措旨在更好地服务于学院的教育教学中心工作，服务于学院的改革与发展大局，从而不断提升学院的管理和服务水平。

##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南京视觉艺术职业学院

2025 年 11 月 14 日